



中标通知书

聊城市成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高唐县杨屯镇人民政府委托，聊城国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的 2025 聊城市高唐县杨屯镇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项目标段二，项目编号：XGTSJNCG-2025-010，标段名称：郭庄村、刘楼村、芦泗村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在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开评标，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为小写：897288.59 元（大写：捌拾玖万柒仟贰佰捌拾捌元伍角玖分），项目经理：王胜克，工期 60 日历天。

请贵单位务必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高唐县杨屯镇人民政府签订采购合同。

高唐县杨屯镇人民政府

聊城国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22 日

2025 年 09 月 22 日